



以权利为基础的新《老年护理法案》

新的《老年护理法案》把老年人的权利放在首位。《法案》中包含了一份针对获得老年护理服务的老年人的 Statement of Rights 《权利声明》。本资料单以简明的语言总结了这些权利。

关于《权利声明》

澳大利亚政府正在改变澳大利亚的老年护理法律。Aged Care Act 2024 【《2024 年老年护理法》】（新法案）包含了一份《权利声明》。《权利声明》解释了老年人在获取澳大利亚政府资助的老年护理服务时拥有的权利。《权利声明》将从 2025 年 7 月 1 日起取代现行的《老年护理权利宪章》。

新《法案》中的《权利声明》全文附于本资料单的末尾。

《权利声明》对您意味着什么

《权利声明》将帮助确保您在老年护理服务中处于中心地位。

《权利声明》赋予您以下权利：

- 自行决定自己的生活
- 您的决定不仅被接受，而且被尊重
- 获得信息与支持以帮助您做出决定
- 表达您的意愿、需求和偏好
- 感到安全并受到尊重
- 您的文化背景和身份得到尊重
- 与您的社区保持联系。

独立性、选择权和控制权

您有权自主决定并掌控以下事项：

- 使用哪些政府资助的老年护理服务
- 如何获取政府资助的老年护理服务，以及由谁为您提供服务
- 您的资金和财物。

您有权在需要时获得支持，以便做出这些决定。

您还有权选择自己的生活方式，即便这可能带来一些个人风险。例如，您关于社交生活和亲密关系的选择。

公平获取

您有权获得公平、准确的评估，以确定您需要哪些政府资助的老年护理服务。

这项评估应以适合您情况的方式进行。评估应当尊重您的：

- 文化和背景
- 个人经历和任何创伤
- 认知状况，如痴呆症。

您也有权在需要时获得您所需的护理服务。其中包括宁养疗护和临终护理。

安全与质量

您有权获得安全、高质量和公平的政府资助老年护理服务，并受到尊重和有尊严的对待。

这包括获得具备以下特点的政府资助的老年护理服务的权利：

- 重视并支持您的身份、文化和背景
- 尊重您的经历，包括任何创伤
- 容易获取并满足您的需求
- 没有暴力、虐待和忽视。

您有权获得由以下人员或服务提供商提供的政府资助的老年护理服务：

- 经过适当培训、具备技能和经验的工作人员
- 符合老年护理法律所有规定的服务提供商。

如果您在接受老年护理服务时感到不安全，可以免费获得律师、社会工作者及其他专业人士的支持。如需了解有关防止虐待老年人的更多信息，请访问[司法部长网站](#)。

尊重您的隐私和个人信息

您的服务提供商必须：

- 尊重您的个人隐私
- 保护您的个人信息，例如有关您健康和财务状况的信息
- 允许您选择何时向维权人士或律师等其他人士提供您的个人信息。

您有权获取有关您的权利及所使用的政府资助老年护理服务的记录和信息。这些信息包括服务费用的详细信息。

满足您需求的沟通

您有权：

- 以您理解的方式获取信息
- 提供反馈意见。

您有权用您首选的语言或方式进行沟通。这包括在需要时使用口译服务或沟通辅助工具。

您也有权以适合您的方式与您的服务提供商和您的支持人员会面。这意味着在最适合您的时间会面。

支持快速并公正地提出问题

如果您的政府资助老年护理服务出现问题，您有权：

- 从您的服务提供商处获得支持
- 在没有恐惧或惩罚的情况下提出投诉
- 针对您的投诉获得快速、公平的回应。

支持老年人和社区的联系

您可能需要获得支持，以便了解您的权利、做出决定或提出投诉。您有权从独立的维权人士或您选择的其他人士那里获得这种支持。

您有权随时与您的维权人士或支持人员进行沟通。

服务提供商应尊重对您而言重要的人的角色。例如，家人、朋友和护理人员。

您有权与以下各方保持联系：

- 对您重要的人
- 您的社区，包括通过参加休闲或文化活动保持联系
- 您的宠物。

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峡岛民有权与他们的社区、土地和岛屿家园保持联系。

如何确保您的权利得到维护

您的服务提供商必须理解并遵守《权利声明》。如果他们做不到这一点，您可以向投诉专员投诉。您可以通过在线方式、电话或信函提出投诉。如需更多信息，请访问 [Aged Care Quality and Safety Commission](#) 【老年护理质量与安全委员会网站】。

新《法案》中《权利声明》全文

以下是新《法案》第 23 节中的《权利声明》全文。

独立性、自主性、赋权和选择自由

- (1) 老年人有权：
 - (a) 行使选择权，并做出影响个人生活的决定，包括与下列方面相关的决定：
 - (i) 老年人已获批准接受的政府资助养老护理服务；
 - (ii) 提供这些服务的方式、时间及服务提供方；
 - (iii) 老年人的财务事务和个人财产；以及
 - (b) 在必要时获得支持以便作出这些决定，并且所做的决定应受到尊重；以及
 - (c) 在追求个人生活品质、社会参与以及亲密关系和性关系时承担个人风险。

平等获取

- (2) 老年人有权平等地获得：
 - (a) 评估或重新评估自己对政府资助的老年护理服务的需求，并且评估方式应当：
 - (i) 文化安全、文化适当、具有创伤意识并以治愈为导向；以及
 - (ii) 适合患有痴呆症或其他认知障碍的老年人，并确保他们能够便捷地接受评估；以及
 - (b) 在必要时获得宁养疗护和临终护理。

高质量和安全的政府资助老年护理服务

- (3) 老年人有权：
 - (a) 受到有尊严和尊重的对待；以及
 - (b) 获得安全、公平、平等和非歧视性的对待；以及
 - (c) 在其个人的身份、文化、精神和多样性方面得到重视和支持；以及
 - (d) 老年人获得的政府资助老年护理服务必须：
 - (i) 文化安全、文化适当、具有创伤意识并以治愈为导向；以及
 - (ii) 方便获取；以及
 - (iii) 由注册服务提供商的养老护理人员提供，并且这些人员须具备适当的资格、技能和经验。

- (4) 老年人有权：

- (a) 免受一切形式的暴力、有辱人格或非人道的待遇、剥削、忽视、胁迫、虐待或性不端行为；以及
- (b) 获得高质量、安全的政府资助老年护理服务，并确保这些服务符合本法律对注册提供商的要求。

备注： 第三章第四部分的第一节涉及注册服务提供商的条件，包括关于限制性做法的使用和事故管理的要求。

尊重隐私和信息

- (5) 老年人有权确保：
 - (a) 个人隐私受到尊重；以及
 - (b) 个人信息受到保护。
- (6) 老年人有权查询并获得本节所规定的老年人权利，以及其使用的政府资助老年护理服务的记录和信息，包括这些服务的费用。

以人为本的沟通及提出问题而不遭受报复的能力

- (7) 老年人有权：
 - (a) 以老年人理解的方式了解所接受的政府资助老年护理服务的信息；以及
 - (b) 针对所接受的政府资助老年护理服务表达意见，并得到倾听。
- (8) 老年人有权使用自己的首选语言或沟通方式进行沟通，并在需要时可使用口译服务和沟通辅助工具。
- (9) 老年人有权：
 - (a) 在政府资助的老年护理服务提供过程中出现问题时，从注册提供商那里获得开放的沟通和支持；以及
 - (b) 使用便捷的投诉机制，就所接受的政府资助老年护理服务的交付情况提出投诉，且无需担心遭受报复；以及
 - (c) 个人投诉能够得到公平和及时的处理。

维权人士、重要人士和社会联系

- (10) 老年人在行使或寻求了解本节所述个人权利、表达个人意见、做出影响自身生活的决定，以及提出投诉或反馈意见时，有权获得维权人士或本人选择的其他人士的支持。
- (11) 老年人有权让对其个人具有重要意义的人士，包括护理人员、访客和志愿者得到认可和尊重。
- (12) 老年人有权获得机会和帮助，以便（在老年人这样选择的情况下）与以下各方保持联系：
 - (a) 对老年人的生活具有重要意义的人和宠物，包括家庭成员、朋友、志愿者或其他访客对老年人居住地进行安全的探访，以及老年人对家庭成员或朋友进行探访；以及
 - (b) 老年人的社区，包括参与公共生活与休闲、文化、精神和生活方式活动；以及

(c) 社区、土地和岛屿家园（如果老年人是原住民或托雷斯海峡岛民）。

(13) 老年人有权随时与自己指定的人员，或有关当局指定的人员见面。

让我们共同努力，改善老年护理

我们诚挚邀请澳大利亚人继续就老年护理改革表达意见。

 访问 agedcareengagement.health.gov.au

 电话 1800 318 209（老年护理改革免费热线）

如需笔译和口译服务，请致电 131 450，请求联系 1800 318 209。

如需使用 National Relay Service，请访问 nrschat.nrscall.gov.au/nrs，在网站上选择您首选的接入点，或致电 NRS 服务台：1800 555 660。